

國立臺灣大學學士班學生更改學籍資料申請書

姓 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學 號		系 組	
申請人 (代辦人) 簽 章		申請人 (代辦人) 聯絡電話	

說明：1. 戶籍地址請持身分證更改，其餘項目需繳附詳細記事戶籍謄本正本1份
(聯絡地址及電話，請登入 ePo 自行修改)

2. 在校生重製學生證需繳 150 元

請勾選項目	更改前	更改後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姓名	中文： 英文：	中文： 英文：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出生年月日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分證字號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長姓名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戶籍地址		

教務處註冊組辦理程序

(學士後護理學系各年級、護理學系二年級以上、醫學院其他學系學士班三年級以上、公衛學院學士班二年級以上學生，請至醫學院教務分處辦理)

承 辦 人	學籍股股長
1. 更改學籍檔。(70 年以前學生須加會資訊人員；修改姓名及出生年月日者送學籍股存檔)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生： (1)確認中、英文歷年成績表之中文姓名已修改。 (2)歷年成績表如為掃描檔須重新掃瞄，原稿存檔備查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校生：重製學生證。	存檔備查。

製表日期：2020 年 1 月 8 日